

数字赋能助推公共管理智慧升级

□ 张 帆

面对人民群众对高效、精准、普惠公共服务日益增长的需求,传统管理模式亟待在信息共享、业务协同、智能决策等方面进行升级。因此,以数字赋能为引领,研究智慧公共管理发展路径,有利于提高管理水平,改善营商环境,增加人民群众的幸福感和满意度。本文将从数字赋能的角度出发,从数据基础、技术应用、模式创新和制度保障四个方面探讨智慧公共管理如何构建及如何实施,以期为推动公共治理现代化提供理论参考与实践指引。

夯实数据底座 破除信息孤岛

公共管理领域存在数据标准不同、系统相互独立的情况,导致跨部门协作存在困难、决策支撑薄弱。为打破信息孤岛、促进资源共享,需要建立统一规范、安全可靠、共建共享的公共数据资源体系。在物理上,要由省市级政府统一搭建政务云平台及公共数据平台,用以进行数据存储、运算及传输,并要求新建信息系统上云、已有信息系统迁移至云端,在源头上防止新的“数据孤岛”出现。在此基础上,还需要设置统一的规则和制度,此外,还需设立高级别的数据管理部门,实施首席数据官责任制,使各部门担责到位。同时,设置需求清单、责任清单、共享清单三张清单式管理方法,在实际业务场景中倒逼数据开放共

享。对于一些重要信息,则可使用隐私计算等方式,使其达到数据可用而不可见的效果,在保证信息安全和个人隐私的基础上,最大程度发挥数据的作用,进而夯实智慧公共管理基础。

深化技术赋能 拓展智慧场景

数字技术和治理业务相结合,是将数据潜力变为治理能力的必由之路。为实现从人找服务到服务找人的转变,要将人工智能、物联网等技术融入城市运行,服务于人民群众日常生活,形成一个一体化智能、多终端联动、主动服务智慧应用场景。首先,要建设好强大的中枢大脑——城市大脑,在此基础上集成各种通用 AI 能力和行业算法,如视觉识别、自然语言处理等,给一线人员提供统一工具箱,防止重复性低水平开发工作。其次,要遵循场景为引领、小切口突破的原则,聚焦高频、高关注度的具体事务。比如,在交通管理方面,可以结合多种来源信息,以及运用智能算法对红绿灯进行实时调控;而在政务服务中,则可以根据个人数字档案推出政策计算器,实现惠民政策的精准推送与无感智办。再次,还要广泛铺设各类物联网感知设备,形成全方位的城市监控体系。在此基础上利用数据分析出潜在风险隐患及问题所在,并自动生成处置工单派发出去,从而提高政府工作效率和服务水平。

创新治理模式 构建协同格局

为充分发挥技术、数据赋能效果,应以高效率办成一件事为目的,打破各部门职能界限,围绕事件生命周期设计跨部门协同流程。首先,在线上依托同一平台串联事件相关信息、指令及资源,在线下配合相应执法力量,并设立实体化协同指挥中心,保证线上线下的衔接顺畅无误,实现一个大脑指挥、一套流程处置。其次,重新定义基层治理单元,全面实施网格化与智能化相结合的管理模式。将辖区分为统一的基础网格,组织网格员队伍,发放智能手机等设备,形成前端发现即上报、后端自动派单处置并反馈的数字化闭环,让基层治理由被动应对转为主动出击。再次,要打造开放式多元共治格局,让政府从“划桨者”变为“掌舵者”。通过依法公开非涉密信息、公布应用场景需求目录、采购服务等形式,吸引企业、社会组织和个人参与社会治理。具体可采取“揭榜挂帅”吸引科技企业攻关、建设随手拍平台鼓励市民监督、利用数字平台开展线上协商议事等措施,使之成为治理的一部分,达到共建共治共享的目的。

完善制度体系 强化价值引领

为使数字化转型稳健前行且一直以公共利益为导向,要尽快出台有关公共数据管理、数字政府建设等法律法规,界定数据

所有权、共享责任及隐私界限,在算法模型上设置审计、评估及备案制度,使其公正、透明、可解释。此外,还需要制定贯穿整个系统的建设标准、数据质量、安全管理和服务能力标准体系,设定技术指引和服务规程。从价值观的角度来看,必须将以人为本、公平包容的理念,深植到每一个技术的设计中。绩效评估应从注重技术先进度转向关注问题解决度与用户满意度,以办事流程简化度、群众投诉下降率、企业负担减轻度等作为关键指标,避免为实现数字化而进行不必要的形式主义。在能力建设方面,要开展全方位的数字素养建设工程,对各级领导干部进行关于数字化转型的战略规划与数据思维方面的教育;对于基层工作人员,要加强对其使用各种平台工具,以及分析数据的能力培养,在全社会范围内推广数字技能的学习。严格的制度约束加上良好的文化氛围营造,可使智慧型公共服务逐步走向正轨,真正实现提高管理水平和改善民生的目的。

数字赋能视角下的智慧公共管理建设,不仅要以数字技术为工具开展公共事务治理,还要注重数字技术本身及其衍生的问题、风险和议题的治理,在技术与价值之间重塑秩序、在边界与可能之间寻找突破、在风险与创造之间开辟路径,着力推动公共服务数字化,促进数字经济发展红利全民共享。

(作者单位:中共铁岭市委党校)

□ 宋涵彬 陈 军

习近平总书记强调,“良好的生态环境是最公平的公共产品,是最普惠的民生福祉。”生态安全是国家安全的重要组成部分,是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的重要保障。严守生态国门、增进民生福祉,是践行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的必然要求,也是以美丽中国建设全面推进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现代化的重要任务。新形势下筑牢国门生态防线,是守护发展根基、保障民生安康的关键举措。当前,全球固体废物产生量持续增长,我国需要保持战略定力,坚持源头严控、推进过程严管、强化后果严惩的系统思维,健全全链条监管体系,筑牢生态安全国门防线,持续增强生态文明建设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源头严控:筑牢国门生态防线

源头防控是环境治理的重要原则,契合“预防为主、防治结合”的环境法治理念,也是基于生态系统整体性、关联性特征形成的科学治理选择。生态环境的破坏具有不可逆性,电子垃圾、废塑料等“洋垃圾”携带的重金属、持久性有机污染物具有累积性、迁移性特征,对口岸周边及加工集聚区域居民健康造成长期危害,不断破坏生态系统、危害群众公共健康。筑牢国门生态屏障,依托制度刚性 with 监管实效,构建全链条、全覆盖、强震慑的源头防控体系,不仅是主权国家行使环境管辖权、捍卫领土生态安全的正当行为,更是从强国建设、民族复兴战略全局出发维护最广大人民根本利益的迫切需要。

从边境关卡上“堵输入”,强化海关、生态环境、公安等部门协同执法,对入境货物、运输渠道、集装箱等开展全覆盖查验,坚决打击走私和伪报行为,坚决守住生态安全国门第一道防线。从风险源头上“防隐患”,建立境外固体废物风险预警机制,对高风险来源地、高风险品类实施重点监测与溯源追踪,提前排查污染转移苗头,实现从“被动查获”向“主动预判”转变。从境外源头斩断非法转移链条。对接《控制危险废物越境转移及其处置巴塞尔公约》等国际规则,推动全球固废治理责任共担,加强与境外出口国、转运国的监管协作,从污染输出源头压缩非法转移空间,形成内外联动的源头防控格局。通过源头严控,可有效阻断有毒有害废弃物对我国土壤、水源、大气的多重污染,切实守护好美丽中国的生态安全底线和人民群众的健康安全底线。

过程严管:构建资源循环体系

防治“洋垃圾”之害,既要严控外部输入,更要以绿色发展理念重构本土资源循环体系,实现从“外部输入”向“内部循环”的范式转变。内部循环倡导通过减量化、再利用和资源化的方式,推动废弃物转化为再生资源,提升资源自主保障能力。过程严管是“洋垃圾”治理链条中的关键环节,要求对非法固体废物流转、加工、处置、利用实施全周期闭环管控,推动资源利用向高端化、循环化、绿色化转型。这有利于培育生态友好型产业发展动能,实现生态保护、经济发展与民生改善的有机统一,服务构建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现代化格局。

在流转变源上,建立健全固体废物全生命周期数字化台账,实现非法固废来源可查、去向可追、责任可究,严防其隐秘流动、跨区域转移。在加工利用上,严厉整治非法拆解、焚烧、提炼等“散乱污”加工业态,坚决遏制加工环节的二次污染。补齐再生资源回收网络覆盖、专业化分拣能力建设等方面的短板,推动形成回收顺畅、分拣高效、利用充分的全链条处理机制。在处置利用上,规范无害化、资源化处置流程,杜绝非法填埋、倾倒等破坏生态的行为。推进“垃圾分类与再生资源回收”有机融合,提升本土固废回收利用率,推动再生资源产业绿色转型。以全过程严管筑牢生态安全屏障,以本土化循环夯实物质基础,让人民群众在干净、安全、有序的生态环境中共享绿色发展成果。

后果严惩:夯实法治治理根基

“洋垃圾”跨境转移具有顽固性、反复性,必须以法治刚性划定治理边界、固化治理成效。明确责任主体、严格责任追究,是保障环境治理制度落地见效的关键。通过实施严厉的法律制裁与经济惩罚,严格约束非法处置垃圾等行为,让相关企业或个人切实承担相应后果,是充分释放环境管控制度效能的重要保障。只有让污染者承担相应的生态成本 and 法律责任,才能形成有效的治理制度的震慑力、约束力。这需要构建立法完善、执法从严、司法兜底、长期推进的法治化治理体系,以制度之力破解“洋垃圾”反弹回潮、屡禁不止的难题,还人民群众以蓝天、碧水、净土,夯实美丽中国建设生态根基。

明确各类主体的法律责任与处罚标准,以“国家实行固体废物零进口”法典形式固化源头严控要求,将“洋垃圾”全链条治理全面纳入生态文明建设法治框架。强化行刑衔接 with 刚性执法,推动生态环境、海关、公安等部门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衔接,对“洋垃圾”走私、非法加工、倾倒等行为从重处罚,形成“不敢违、不能违”的执法震慑。完善生态环境司法追责,用好环境公益诉讼、生态环境损害赔偿制度,追究违法主体的民事、行政、刑事责任,以司法权威守住终端治理底线。建立常态化监管、风险预警、考核评估机制,推动专项整治向法治化、常态化、长效化转变,让法治约束贯穿“洋垃圾”治理全过程,为增进人民生态福祉提供不竭的法治动力。

【作者单位:中国地质大学(武汉)马克思主义学院】

□ 詹明芳 沈易娟

传统高等教育偏重理论记忆与期末闭卷笔试的考核模式,一定程度上制约了应用型创新人才培养,也阻碍了教育治理效能提升。深刻把握数字技术赋能教学评价的内在机制,通过技术革新构建以能力本位和过程管理为特征的“多元全程”学业考核体系,是释放数字技术红利、推动现代教育治理转型的必然选择。

依托数字变革 健全教学评价运行机制

数字技术赋能高校教学评价,重点在于通过技术革新破解传统考核的结构性难题,重构适配新时代要求的教育治理新机制。一是全域感知的精准识别机制,破解教学评价“信息不对称”痛点。依托大数据、AI 构建全域感知网络,推动评价维度转变。压缩客观题比例,提高案例分析与方案设计比重,推行“以赛代考”“以证代考”等物化考核,实现学习行为实时采集与智能分析,消除教学盲区。二是流程重构的协同高效机制,破解应用型考核“条块分割”堵点。依托一体化教学平台与数据共享体系再造管理流程,打破行政与学科壁垒。实施“一课一方案”,针对工科实操、经管全案、艺术展演等不同学科门类定制专属数字化考核路径,推进评审流程扁平化与标准化,提升治理质效。三是多元参与的共治共享机制,破解传统考

评“主体单一”难点。改变任课教师一元裁判格局,依托数字平台引入多方评价主体。在毕业设计、顶岗实习等关键环节引入企业导师,依据行业标准在线考核,并结合线上自评与小组互评,构建起多方协同的共治评价生态。四是风险闭环的智能防控机制,破解学业预警“应急滞后”弱点。运用大数据与 AI 算法构建学业风险识别、预警、处置与优化的闭环管理体系。落实全流程过程管理,将平时成绩精确拆解为随堂测验、课堂互动、项目路演等微型节点,动态跟踪学习轨迹,实现学业困难的早发现与精准帮扶。

聚焦痛点短板 正视数字转型现存难题

当前,地方本科高校在推进教学评价数字化转型实践中,仍存在部分待破解的问题。一是数据壁垒尚未完全破除,共享深度广度不足。教学、教务、校企合作等系统之间的“数据烟囱”依然存在。跨平台数据共享面临接口不统一、权责不清晰等问题,导致校外顶岗实习、产业项目参与度等关键实践数据无法实时、跨系统地融入总体学业评价体系,数据要素的治理价值未能充分释放。二是法治化建设相对滞后,安全权益保障不完善。随着全景式、数字化教学画像的推行,算法伦理、数据安全、隐私保护等制度规范仍需完善。部分高校在全过程数据收集和智能化评价场景中,存在“重技术管控、轻权益保障”的倾向,缺

乏对自动化评分和算法预警结果的规范化审核机制。

坚持系统发力 提升教育评价治理质效

推动数字技术更好赋能高校教学评价与人才培养效能提升,必须坚持以师生为中心,坚持问题导向、系统观念,统筹发展和安全,多措并举推动高等教育评价治理高质量发展。一是强化顶层设计,完善数字教育治理制度体系。各高校应将数字技术赋能教学评价纳入学校现代化治理的总体布局。健全数字化考核规章制度,完善数据流转、隐私保护、算法治理等规范。例如,武昌理工学院 2017 年起全面融入“专业素质、通适素质、创新创业素质”三位一体的核心素养评测体系,规范评价数据全流程管理,全面破除了对应试主义的路径依赖,引导学风由“被动应试”向“主动建构”转变。二是深化数据融合,构建一体化协同治理格局。高校应以“一网统管”和“教务一体化”为抓手,持续打破内部门壁垒及校企合作中的条块分割。加快推进跨层级、跨区域、跨系统的教学评价数据共享与业务协同,建设一体化教学评价大数据平台。聚焦实际问题解决能力的培养,以场景化应用为核心推动流程再造。例如,武昌理工学院商学院全面引入结构化的评价量表技术,对实践项目进行微观维度的数字化拆解,切实把数据优势转化为教学治理效能。三是夯实基层基

物人协同 双向赋能

——以投资于物和投资于人深度融合助力乡村全面振兴

□ 罗 风

民族要复兴,乡村必振兴。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提出投资于物和投资于人紧密结合,这既是新时代投资理念的重大创新,也为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提供了根本遵循。乡村振兴离不开物质基础的硬支撑,更离不开人的发展软实力。坚持以物筑基、以人为本,推动物质资本与人力资本双向赋能、协同发力,方能激活乡村内生发展动力,走出一条中国特色乡村高质量振兴之路。

投资于物与投资于人辩证统一、相辅相成,成为乡村全面振兴的双轮驱动。投资于物聚焦高标准农田、乡村路网、水利设施、数字基建、产业园区等硬件建设,补齐农村发展硬件短板,夯实农业生产、产业发展和乡村建设的物质基础;投资于人聚焦教育医疗、技能培训、社会保障、人才引进等民生领域,持续提升农民综合素质与就业创业能力,为乡村发展注入持久的人力动能。二者深度融合,既是补齐乡村发展短板、激活内生动力的现实需要,也

是畅通城乡要素流动、缩小城乡发展差距的战略选择,更是夯实共同富裕物质基础、促进人的全面发展的根本举措。

当前,乡村振兴在纵深推进过程中,投资结构失衡、物人协同不足的问题较为突出。各地普遍存在重物轻人的倾向,资本多投向显性基建与产业项目,而对农民技能培训、人才培养、公共服务等软性投入则相对不足。部分项目重建轻管、闲置浪费,城乡优质公共资源配置仍不均衡。硬件投资质效偏低,乡村基础设施覆盖不足、管护缺位,农业设施老化抗灾能力弱;产业投资同质化严重,产业链条偏短,配套设施不完善。立足乡村振兴战略全局,必须构建投资于物与投资于人深度融合的实践路径,实现物质现代化与人的现代化同步推进。

优化投资结构,重塑物人协同的投入格局。应将两类投资统一纳入乡村振兴整体规划,统筹项目布局、资金安排与政策供给。整合涉农财政资金,稳步提高土地出让收益用于支农的比例,在保障基建投入的基础上,加大人力资本、民生保障、人才培养投入力度。同时,用好专项债、

政策性金融工具,引导工商资本、乡贤资本下乡,构建财政保障、金融倾斜、社会参与的多元投入体系,聚焦粮食安全、特色产业及和美乡村建设精准施策,杜绝盲目重复建设。

强化硬件投入,筑牢乡村发展的坚实基础。持续推进高标准农田、水利灌溉、冷链物流等农业基础设施建设,夯实粮食安全根基。统筹推进乡村道路、供水治污、数字乡村建设,完善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的长效机制,健全基础设施管护制度。立足资源禀赋,培育特色种养、乡村文旅、农村电商等业态,延伸产业链、提升价值链,推动小农户与现代农业有机衔接,加快城乡基础设施的互联互通。

深化人本投资,激活乡村振兴的内生动能。实施新型职业农民培育工程,围绕现代农业技术、数字电商与经营管理开展精准培训,推动传统农民向技能型、经营型人才转型。完善乡村人才引育激励政策,吸引大学生、退役军人、科技人才返乡创业,培育农技推广、乡村治理、文化传承等方面的本土人才。推进城乡教育、医

疗、养老公共服务的均等化,补齐农村民生短板,培育文明乡风,全面提升农民的生活品质与综合素养。

健全协同机制,保障融合发展的落地见效。完善党委领导、部门协同与社会参与的统筹机制,打破条块分割壁垒。破除城乡要素流动的限制,推动人才、资本、技术双向流动,实现产业、设施、人才的精准匹配。优化考核评价体系,弱化硬件数量的指标权重,强化产业质效、人才培养、农民增收、公共服务等综合指标,树立物人协同发展导向。同时,强化项目资金监管与风险防控,守住不发生规模性返贫的底线,护航乡村振兴行稳致远。

投资于物是乡村振兴的根基,投资于人是乡村振兴的灵魂。奋进新征程,唯有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精神,统筹推进物质投入与人力资本建设,以硬件筑基强底气、以人才赋能聚活力,推动五大振兴协同并进,才能真正实现农业强、农村美、农民富,奋力书写乡村全面振兴的崭新篇章。

(作者单位:中共曲阜市委党校)